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宇晶股份	股票代码	0029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波评	刘托夫
办公地址	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
电话	0737-2218141	0737-2218141
电子信箱	zhouboping@hnyj-cn.com	liutuofu@hnyj-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3,535,886.66	731,682,518.64	-3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96,517.10	46,664,760.93	-7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4,325.24	41,186,477.47	-9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755,236.12	-49,798,604.35	26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4	0.2288	-74.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4	0.2288	-74.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3.52%	-2.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43,649,559.63	2,973,024,314.15	-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1,585,702.10	861,707,638.92	2.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3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宇红	境内自然人	22.63%	46,478,991	34,859,243	质押	22,750,000
杨佳藏	境内自然人	16.46%	33,800,000	33,800,000	质押	16,800,000
#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6%	14,300,000	0	不适用	0
罗群强	境内自然人	2.52%	5,181,962	3,886,471	不适用	0
潘捷	境内自然人	1.45%	2,986,911	0	不适用	0
张靖	境内自然人	1.22%	2,512,818	0	不适用	0
#浙江弘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悦兴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1,770,834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83%	1,704,091	0	不适用	0
#韦坤良	境内自然人	0.76%	1,565,097	0	不适用	0
#李洪源	境内自然人	0.57%	1,161,28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宇红和杨佳藏系父子关系，潘捷和张兴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杭州雀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雀石泉鲤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1,40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股2,900,000股，合计持股14,300,000股。 公司股东浙江弘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悦兴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770,834股，通过普通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股1,770,834股。 公司股东韦坤良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850,0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股715,097股，合计持股1,565,097股。 公司股东李洪源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161,28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股1,161,280股。 公司股东杭州传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传定恒远中性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108,79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股0股，合计持股1,108,79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4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或“本次会议”）。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5日（星期五）；

7、本次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5日，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制度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说明

提案1.00、提案2.01和提案2.02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参与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　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　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

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

（2）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9月9日下午17: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来信请寄：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413001（信函上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登记地点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联系地址：湖南省益阳市长春经济开发区资阳大道北侧01号（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邮政编码：413001

联系电话：0737-2218141

联系邮箱：zhouboping@hnyj-cn.com、liutuofu@hnyj-cn.com

联系人：周波评、刘托夫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3。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1：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3、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签发日期：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附件2：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5年9月5日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43）股票，现场登记参加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股东账号：_____　持有股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登记日期：年　月　日

股东签字（盖章）：_____

附件3：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和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43”，投票简称为“宇晶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2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宇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公司董事长杨宇红先生、董事杨佳藏先生、独立董事唐曦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0）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公司监事会将停止履职，公司监事自动解任，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5年8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逐项审议了本次修订及新制定的制度，表决结果如下：

3.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4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5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6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7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1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2 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3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4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5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6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7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并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8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9 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0 关于修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1 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2 关于修订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3 关于制定公司《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4 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5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内部治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9月12日（周五）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公　　告编号:2025-043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经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议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40）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对现行的《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公司监事会将停止履职，公司监事自动解任，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登载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5年8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3　证券简称:宇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2、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因上述股权激励对象行权，截至2025年8月25日，公司股份总数由20,496.9920万股增加至20,545.2077万股，注册资本由20,496.9920万元变更为20,545.2077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对现行的《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公司监事会将停止履职，公司监事自动解任，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一条 为维护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496.992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545.2077万元。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新增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第九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认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认购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496.992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0,545.207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得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二十二条 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得以赠与、垫资、担保、借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财务资助，但财务资助的累计总额不得超过已发行股本总额的百分之十。董事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二十二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三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五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五条 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删除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 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由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授权，由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二）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应当依法转让。
第二十八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的标的。	第二十九条 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权的标的。
第二